

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

通信管道和光(电)缆通道工程 施工监理规范

**Supervision Specification of Telecommunications
Conduit and Cable Channel Engineering**

YD 5072—2005

主管部门:信息产业部综合规划司

批准部门: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

施行日期:2006年10月1日

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

2006 北京

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
**通信管道和光(电)缆通道工程
施工监理规范
YD 5072—2005**

*

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忠信诚胶印厂印刷

*

850 mm×1 168 mm 1/32 印张 1.25 字数 27 千字

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3 000 册

统一书号:155635·120 定价:9.00 元

版权归属信息产业部综合规划司及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所有
任何单位和个人的侵权行为将被追究法律责任

关于发布《通信管道和光(电)缆通道工程施工监理规范》的通知

信部规[2006]461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,中国电信集团公司、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、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、中国卫星通信集团公司、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,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,中国通信建设总公司:

现将《通信管道和光(电)缆通道工程施工监理规范》(编号:YD 5072—2005)发布,自2006年10月1日起实行。原《通信管道和电缆通道工程施工监理暂行规定》(编号:YD 5072—98)同时废止。

本规范由信息产业部综合规划司负责解释。

本规范由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负责出版发行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

二〇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